

## 新竹市青草湖周邊地區市地重劃區土地標售清冊

標號	土地標示				都市土地 使用分區	標售底價		押標金(元)
	地段	地號	土地面積	性質		單價	總價(元)	
1	翠湖	1102	633.79m <sup>2</sup> (191.72坪)	市有地	甲之三種 風景區	59,895元/m <sup>2</sup> (198,000元/坪)	<b>202,880,000</b>	20,288,000
		1106	1,084.83m <sup>2</sup> (328.16坪)	抵費地				
		1123	1,668.55m <sup>2</sup> (504.74坪)	抵費地				
2	翠湖	1120	1,725.60m <sup>2</sup> (521.99坪)	抵費地	甲之三種 風景區	59,895元/m <sup>2</sup> (198,000元/坪)	<b>103,360,000</b>	10,336,000

- 說明：一、標售之土地以現況標售點交，投標人請於投標前逕赴現場勘查。
- 二、翠湖段1102、1123地號土地因配合青草湖環湖道路改善工程，部分土地現況供人行道使用（1102地號使用面積約21.65m<sup>2</sup>，1123地號使用面積約3.95m<sup>2</sup>，實際面積仍應以現地測量為準），屬退縮建築管制範圍，得標人仍可依都市計畫道路用地邊界指定建築線，且退縮部分得計入法定空地檢討。得標人不得向本府主張扣減得標金額。
- 三、本重劃區已配合水土保持計畫興闢集水溝及滯洪沉砂池等設施並取得水土保持完工證明書（府產生字第1080097684號）專供重劃區使用，由得標人與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共同管理維護，本府不負管理維護之責。日後建築開發行為，仍應依水土保持相關規定向本府權管單位申請檢討辦理。
- 四、標售土地之都市計畫、建築管制、水土保持…等管制規定，請投標人逕向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建築管理科）、產業發展處（生態保育科）等主管單位查詢。
- 五、新竹市政府（地政處） / 地址：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電話：(03)5216121分機331 / 承辦人：謝瑞雄